

证券代码：000831

证券简称：中国稀土

公告编号：2025-044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变更保荐代表人的情况说明

近日，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出具的《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函》等相关文件。

中信证券是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信证券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法定持续督导期届满，并已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持续督导保荐总结报告书》。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项目所涉业绩承诺等事项尚未履行完毕，中信证券就前述业绩承诺等事项继续履行持续督导的责任。

中信证券原委派罗峰先生、耿长宇先生为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耿长宇先生因工作变动，无法继续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中信证券现委派蒋文翔先生接替耿长宇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二、新保荐代表人基本情况

蒋文翔先生：现任中信证券全球投资银行管理委员会总监，保荐代表人，具有超过 10 年的投资银行工作经验。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经纬恒润 IPO、时代电气 IPO、长远锂科 IPO、中铝国际 IPO、东杰智能 IPO、中国重工非公开发行、航天晨光非公开发行、海兰信可转债、洛阳钼业可转债，以及中钨高新、中金黄金、一汽解放、中国海防、海兰信、首钢股份等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保荐代表人不影响中信证券对公司业绩承诺等事项的持续督导工作，变更后负责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为罗峰先生和蒋文翔先生。公司将积极配合新保荐代表人开展相关工作，确保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开展。

四、备查文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函》等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九日